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中铁中基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签署
合作框架协议书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中铁中基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事后审核意见，对“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四、风险提示”两个部分做了补充，补充内容如下：

补充前：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进军物流电动车领域的一个重大进步，标志着公司的现有技术、市场优势、商业模式等得到了中铁物流集团的认可。此业务的开展也能带动公司的新能源物流车的动力总成、物流车租赁、充电桩运营的快速发展。借助中铁物流集团在物流领域的影响力，可以为公司在全国更大范围内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租赁及充电桩运营、扩大市场占有率提供有利条件。此框架协议如若能成功实施，预计投资额为 4-5 亿元，未来将给公司带来 8000 万元-10000 万元的利润，这将有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协议的签订不会对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造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动。

四、风险提示

上述框架性协议的签署，仅确定双方合作意向，该事项有待于合作双方积极推进，并且相关合作方还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决策审批程序。因此，该合作事项

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尚无法进行判断和估计。

公司将及时根据合作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补充后：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进军物流电动车领域的一个重大进步，标志着公司的现有技术、市场优势、商业模式等得到了中铁物流集团的认可。此业务的开展也能带动公司的新能源物流车的动力总成、物流车租赁、充电桩运营的快速发展。借助中铁物流集团在物流领域的影响力，可以为公司在全国更大范围内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租赁及充电桩运营、扩大市场占有率提供有利条件。该框架协议约定运营物流车 3000 辆、充电桩 3000 根，预计投资总额为 4-5 亿元，该项目若成功运营，未来三年将给公司带来总计 8000 万元-10000 万元的利润（此估计是在现有政策及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基础上预测的数据，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这将有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协议的签订不会对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造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动。

四、风险提示

1、上述框架性协议的签署，仅确定双方合作意向，该事项有待于合作双方积极推进，并且相关合作方还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决策审批程序。因此，该合作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尚无法进行判断和估计。

2、虽然公司在新能源客车和乘用车方面积累了近两年的运营经验，但运营物流车的经验不足，该模式需要市场进一步验证，存在运营不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及时根据合作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4 日